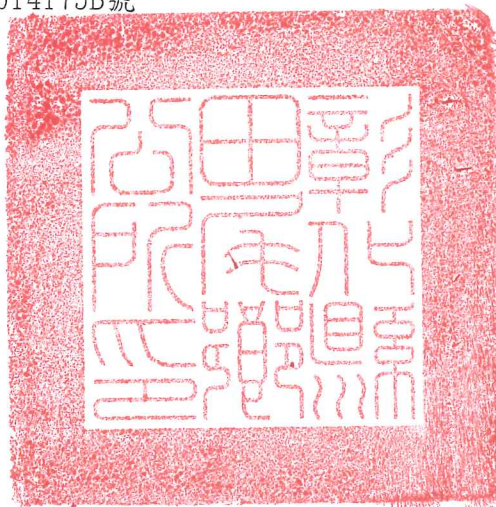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田尾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田鄉民字第1060014175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彰化縣田尾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6條、第9條、第27條暨第27條之1條文」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33條第1項、彰化縣政府106年11月1日府民行字第1060377598號函及彰化縣田尾鄉民代表會106年11月6日田鄉代字第1060000685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修正彰化縣田尾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6條、第9條、第27條暨第27條之1條文。
- 二、本修正條文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鄉長陳君栓